

潜江市泽口街道办事处

泽口街道“门前五包”实施方案

为认真落实“门前五包”管理责任，构建专业管理与社会管理相结合的城市管理长效机制，根据《潜江市中心城区“门前五包”常态长效管理工作实施意见》，结合街道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以创建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通过开展“门前五包”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社会参与度，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全国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高城市管理水平，为街道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基础保障。

二、工作任务

（一）包环境卫生：无烟头纸屑、无污水污渍、无垃圾杂物、无废弃物堆积，严禁将垃圾杂物扫入道路、绿化带或扫至他人责任区，不得将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垃圾乱扔乱弃、油污乱泼乱倒，不得将垃圾容器和卫生工具摆放至店外或沿街公共区域。

（二）包市容秩序：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至划定的停车位以内，做到方向一致、摆放有序，不得占压盲道或侵占无障碍设施。未划定停车位的，不得停放。无出店占道经营，无流动摊贩、无乱牵乱挂、无晾晒衣物、无违规搭建等现象。

（三）包园林绿化：无缺株、死株及黄土裸露现象，不得损

毁树木、采摘花草、践踏或污染绿地，不得在树木上牵挂横幅、悬挂或晾晒物品。绿化带无垃圾杂物、无污水横流、无废弃物堆积、无焚烧枯枝落叶等现象。

（四）包公共设施：人行道铺砖整齐完好，市政井盖、雨篦无缺损缺失、松动移位及油污污染现象。建（构）筑物外立面干净整洁，无乱贴乱画、无“牛皮癣”。户外广告、店商牌匾、宣传栏（屏）等设施干净整洁，无画面污损、无字体残缺或显示不完整。

（五）包健康管理。依疫情需要，对人员进出进行分流管控、体温监测登记、核酸结果查验等。

三、工作要求

（一）落实“门前五包”责任人，各单位一把手为“门前五包”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人为具体责任人。

（二）设置“门前五包”监督岗，安排一名专职监管员，监管员必须配戴统一标志，坚守岗位，认真履行职责。

（三）配备“门前五包”工作桌，工作桌正面张贴“门前五包”具体内容，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标语。

四、组织形式

街道城建办、创文办负责“门前五包”工作督办落实工作。街道综合执法中心负责对接市城管局，明确“门前五包”岗设置标准，日常巡查检查，定期根据检查情况形成通报。

五、检查考评

组建“门前五包”考评专班，由街道纪委办公室牵头，各村（社区）、单位配合，对各临街单位“门前五包”工作进行不定期抽查，不定期抽查每月一次。街道对检查结果按月通报，对不合格单位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对拒不履行“门前五包”责任的单位和部门进行通报批评，对市直延伸部门同步通报其主管部门，通报后仍未整改的由街道纪工委进行追责问责。

六、相关说明

（一）责任人已设置标准尺寸“门前五包”监督岗，且监督岗完好无损的，只需更换“门前五包”工作内容，并保持监督岗干净整洁。

（二）责任人未设置“门前五包”监督岗或已设置的“门前五包”监督岗存有损坏、大面积锈蚀情形的，则需更换全新的“门前五包”监督岗。



潜江市“门前五包”监督岗设置要求及标准

一、设置要求

(一) 设置人。“门前五包”责任区指定的责任人。

(二) 设置数量。一般情况下，一个责任区设置一个“门前五包”监督岗。当责任区沿街跨度较长或同一责任区在不同主要街道沿线，且存有多个人行和车行出入口的，责任人应在各主要出入口均设置“门前五包”监督岗。

二、设置标准

(一) 尺寸标准：



门前五包监督岗尺寸：300*120mm
桌子尺寸长700*宽400*高750*mm
中间门前五包牌：650*665mm



1、座签尺寸：300mm×120mm；座签材质为亚克力。

2、桌子尺寸：长 700mm×宽 400mm×高 750mm；门前五包内容部位尺寸为：长 650mm×高 665mm；储物格高度为：200mm；桌子材质为不锈钢。

（二）五包内容：

门前五包

1、包环境卫生：无烟头纸屑、无污水污渍、无垃圾杂物、无废弃物堆积，严禁将垃圾杂物扫入道路、绿化带或扫至他人责任区，不得将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垃圾乱扔乱弃、油污乱泼乱倒，不得将垃圾容器和卫生工具摆放至店外或沿街公共区域。

2、包市容秩序：机动车、非机动车停放至划定的停车位以内，做到方向一致、摆放有序，不得占压盲道或侵占无障碍设施。未划定停车位的，不得停放。无出店占道经营，无流动摊贩、无乱牵乱挂、无晾晒衣物、无违规搭建等现象。

3、包园林绿化：无缺株、死株及黄土裸露现象，不得损毁树木、采摘花草、践踏或污染绿地，不得在树木上牵挂横幅、悬挂或晾晒物品。绿化带无垃圾杂物、无污水横流、无废弃物堆积、无焚烧枯枝落叶等现象。

4、包公共设施：人行道铺砖整齐完好，市政井盖、雨篦无缺损缺失、松动移位及油污污染现象。建（构）筑物外立面干净整洁，无乱贴乱画、无“牛皮癣”。户外广告、店商牌匾、宣传栏（屏）等设施干净整洁，无画面污损、无字

体残缺或显示不完整。

5、包健康管理。依疫情需要，对人员进出进行分流管控、体温监测登记、核酸结果查验等。

三、相关说明

（一）责任人已设置标准尺寸“门前五包”监督岗，且监督岗完好无损的，只需更换“门前五包”工作内容，并保持监督岗干净整洁。

（二）责任人未设置“门前五包”监督岗或已设置的“门前五包”监督岗存有损坏、大面积锈蚀情形的，则需更换全新的“门前五包”监督岗。

潜江市“门前五包”责任承诺书

为推进我市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深入开展，展示我市良好的城市形象，确保本责任区市容环境干净整洁、文明有序，根据我市“门前五包”工作内容及标准要求，本单位（人）承诺自觉遵守以下规定：

1、自觉维护门前区域环境卫生。保持门前区域干净整洁，无烟头纸屑、无污水污渍、无垃圾杂物、无废弃物堆积等现象。本单位（人）产生的垃圾按照环卫部门要求定时、定点倾倒，自觉做到不将垃圾乱扔乱弃、油污乱泼乱倒，自觉做到不将垃圾容器和卫生工具摆放至店外或沿街公共区域。

2、自觉维护门前区域市容秩序。保持门前区域市容整洁，对摆放至本单位（人）门前划定停车位的各类车辆未按要求摆放整齐有序的，将尽力进行劝导、引导或及时告知该责任区“门前五包”监督员。本单位（人）承诺未经允许不出店占道经营，不在门前公共区域乱牵乱挂、乱搭乱建和晾晒衣物。

3、自觉保护门前区域园林绿化。本单位（人）承诺不损毁门前区域树木、花草，不践踏或污染绿地，不在树木上牵挂横幅、悬挂或晾晒物品。发现他人损毁树木、花草或绿地时尽力劝阻和制止或及时告知该责任区“门前五包”监督员。

4、自觉保护门前区域公共设施。本单位（人）承诺不损毁、污染门前区域的各类市政井盖和雨篦。不在本单位（人）所使用建筑上

乱贴乱画，制止他人在本单位（人）所使用建筑上乱贴乱画。保持本单位（人）经营场所招牌干净整洁、完好无缺。

5、自觉遵守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本单位（人）承诺自觉按照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的相关要求做好本单位及员工的疫情防控工作。

6、自觉接受“门前五包”监督员管理。本单位（人）承诺在己方出现不符合“门前五包”工作内容标准的行为时，自觉接受“门前五包”监督员的管理和指正，并及时整改到位。

“门前五包”监督员姓名： 联系电话：

7、其他承诺（约定）事项：

监督管理单位：（章）

承诺单位（人）：

年 月 日